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 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2 日送达全体董事, 并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宾先生主持,应出席 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 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,形成决议如下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 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董事会认为公 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,同意以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为授予日,以授予价格 13.34 元/股,向 8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.00 万股限 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回避2票。董事诸渊臻、莫凑 全为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,回避本议案的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, cn)披露的《关 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24-057)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